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永安街政府主要承担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搞好市场监管，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各项日常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稳定、人民团体及各部门、各方面的综合协调工作，督促检查有关工作的落实；工业、农业、林业、水利和第三产业发展规划、招商引资；人口和计划生育、国土资源管理、村镇规划建设、科教文卫等。

永安街财政所主要承担预算收支管理、零户统管、预算外收支管理、农村土地承包、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财务管理及农村经营管理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2.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71 人，其中：行政 35 人，事业 3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2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3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94.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7.01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929.03	五、教育支出	35	4,861.7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7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39.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48.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99.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15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96.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193.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159.1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352.89	总计	60	11,352.89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296.92	9,880.80	17.01	929.03			47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4.43	1,433.63	3.81				56.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80.92	1,224.37					56.55
2010301	行政运行		654.56	598.01					56.5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90	456.90					
2010350	事业运行		97.06	97.0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40	72.40					
20106	财政事务		204.43	200.18	3.81				0.4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65.18	165.1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25	11.00	3.81				0.44
20132	组织事务		9.08	9.0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8	9.08					
205	教育支出		4,854.98	4,810.66		44.32			
20502	普通教育		4,803.51	4,759.19		44.32			
2050201	学前教育		432.33	388.01		44.32			
2050202	小学教育		2,109.13	2,109.13					
2050203	初中教育		2,262.05	2,262.0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9.52	1,33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84	1,287.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24	52.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4.64	784.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24	41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2	36.72					
20808	抚恤		2.53	2.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53	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8.06	1,647.05	13.20	884.72			413.0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11.11	1,000.10	13.20	884.72			413.0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296.11	985.10	13.20	884.72			413.0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0	15.00					
21004	公共卫生		398.21	398.2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5.39	265.3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38	6.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1.13	121.1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31	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74	24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97	42.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56	183.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1	2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4	499.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4	49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32	443.32					
2210202	提租补贴		56.62	56.62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1,193.73	10,559.36	63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4.43	1,494.4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80.92	1,280.92				
2010301	行政运行		654.56	654.5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90	456.90				
2010350	事业运行		97.06	97.0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40	72.40				
20106	财政事务		204.43	204.4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65.18	165.1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25	15.25				
20132	组织事务		9.08	9.0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8	9.08				
205	教育支出		4,861.73	4,703.66	158.07			
20502	普通教育		4,810.26	4,652.19	158.07			
2050201	学前教育		432.33	432.33				
2050202	小学教育		2,109.13	2,109.13				
2050203	初中教育		2,268.80	2,110.73	158.0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9.52	1,33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84	1,287.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24	52.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4.64	784.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24	41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2	36.72				
20808	抚恤		2.53	2.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53	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48.12	2,521.82	326.3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51.95	2,151.9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136.95	2,136.9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0	15.00				
21004	公共卫生		447.43	121.13	326.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4.61		314.6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38		6.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1.13	121.1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31		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74	24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97	42.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56	183.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1	2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4	499.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4	49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32	443.32				
2210202	提租补贴		56.62	56.62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办事处

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7.9 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08.3 5	1,708.3 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0.68	150.6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81	70.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00	6.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16	132.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7.9 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8.0 0	2,068.0 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67.9 9	总计	64	2,068.0 0	2,068.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9,786.77	9,302.40	48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3.63	1,433.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24.37	1,224.37	
		2010301	行政运行	598.01	598.0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90	456.90	
		2010350	事业运行	97.06	97.0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2.40	72.40	
20106			财政事务	200.18	200.1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65.18	165.1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1.00	11.00	
20132			组织事务	9.08	9.0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08	9.08	
205			教育支出	4,817.41	4,659.34	158.07
20502			普通教育	4,765.94	4,607.87	158.07
		2050201	学前教育	388.01	388.01	
		2050202	小学教育	2,109.13	2,109.13	
		2050203	初中教育	2,268.80	2,110.73	158.0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47	51.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9.52	1,33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7.84	1,287.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24	52.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4.64	784.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24	41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2	36.72	
20808			抚恤	2.53	2.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53	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15	4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6.27	1,369.97	326.3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00.10	1,000.1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85.10	985.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0	15.00	
21004			公共卫生	447.43	121.13	326.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4.61		314.6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38		6.3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1.13	121.1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31		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74	24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97	42.9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3.56	183.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1	2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4	499.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4	49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32	443.32	
		2210202	提租补贴	56.62	5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54.61	30201	办公费	128.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61.91	30202	印刷费	37.7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9.08	30203	咨询费	100.9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7.88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38.25	30205	水费	2.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50	30206	电费	26.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29	30207	邮电费	3.6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0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50	30211	差旅费	1.2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44.54	30213	维修（护）费	163.27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0.00	30214	租赁费	0.74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35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5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82.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00			
30304	抚恤金	94.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555.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2.9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5.53			
30308	助学金	5.04	30228	工会经费	45.5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6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39			
人员经费合计		8,086.76	公用经费合计					1,21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1	0.00	17.00	0.00	17.00	5.01	14.81	0.00	14.00	0.00	14.00	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资金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50.00	150.00		15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150.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50.00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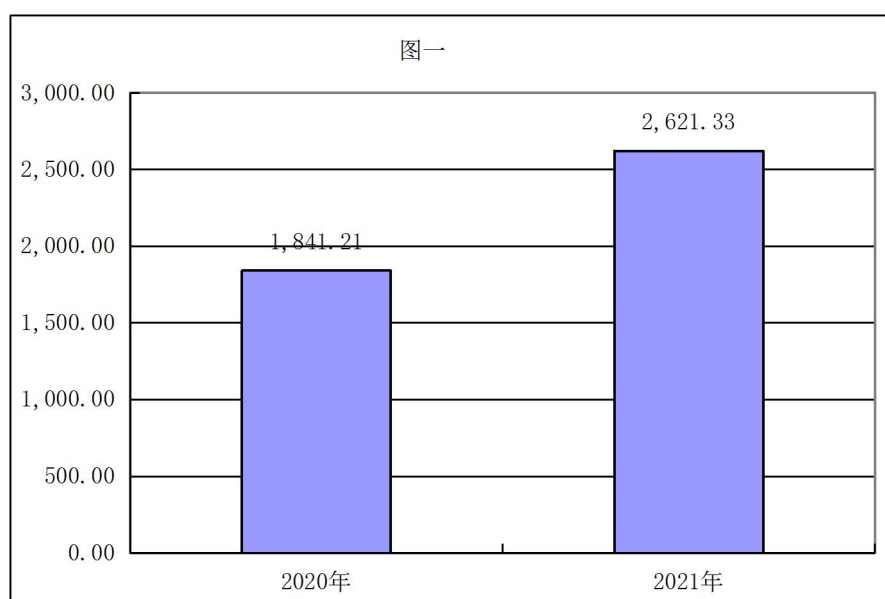
注：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621.3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80.12万元，增长29.76%，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其他收入增加、年初结转和结余增加；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教育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结余分配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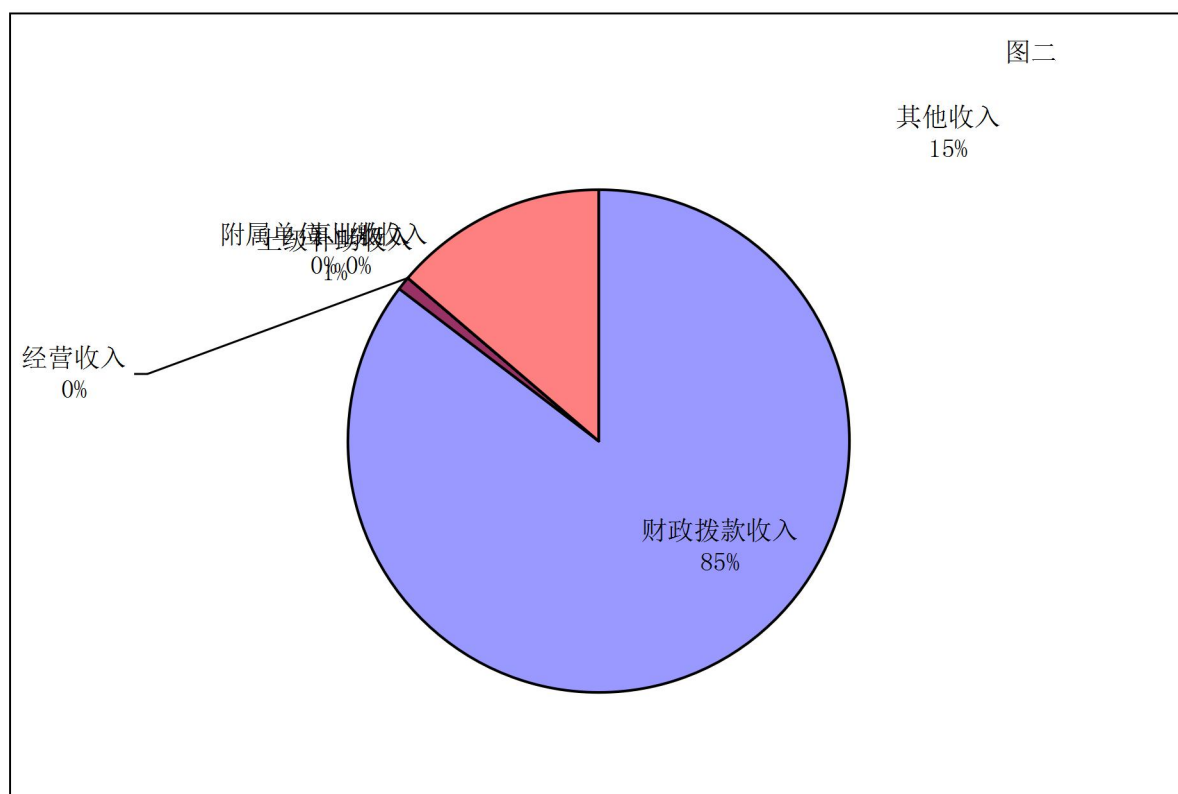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621.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37.51 万元，占本年收入 85.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上级补助收入 23.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88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360.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3.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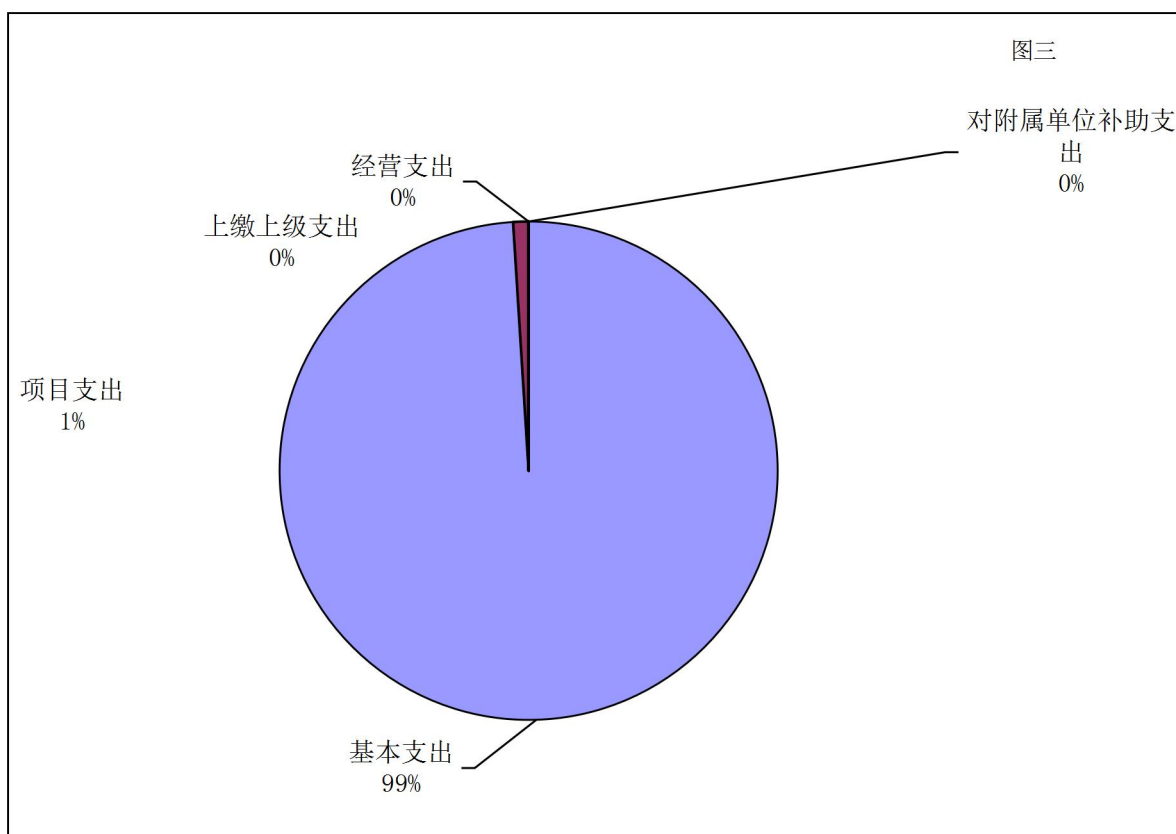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621.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5.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项目支出 26.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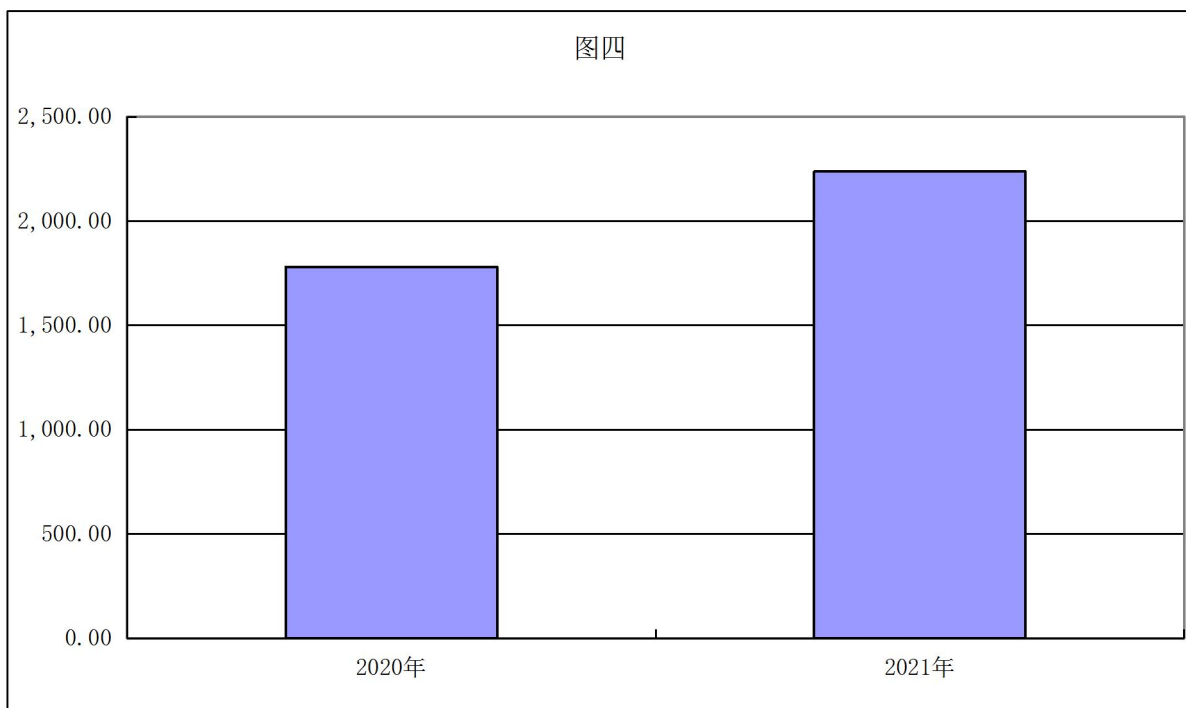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37.5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7.1 万元，增长 20.43%。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教育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37.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36 %。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57.1 万元，增长 20.43%，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37.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34.41 万元，占 81.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5 万元，占 7.94%；卫生健康支出 74.96 万元，占 3.35%；住房保障支出 144.5 万元，占 6.4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1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7.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56 %。其中：基本支出 2586.2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08.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4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37.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77.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60.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本级及下属1个行政单位、0个参公事业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0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8.03万元,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8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5%;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5%,比年初预算增加9万元。主要用于外出公务办事用车的日常运行及维护费用支出,其中:燃料费5.5万元;维修费5.4万元;过桥过路费0.5万元;保险费1.6万元;安全奖励费用0万元。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4.03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0.81 万元，减少 5.8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减少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81 万元，减少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2021 年度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2.73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10.59万元，减少3.08%。主要原因是咨询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1.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0.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4.0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6.8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1.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1.5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汇总）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门公务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按照要求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足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格式要求，公开《2021年度永安街财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1年度永安街财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代理全年经费收支账务处理；二是解决职工日常工作餐问题。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能正常的有序开展。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 疫情防控全力以赴
- (二) 经济运行恢复增长
- (三) 乡村振兴方兴未艾
- (四) 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 (五) 生态治理真刀真枪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1	疫情防控全力以赴	抗击疫情，坚决打赢新冠疫情阻击战	<p>全街 64 名机关干部下沉村（社区）与 124 名村两委会干部肩并肩战斗疫情防控一线。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人大代表、村（社区）积极分子组建志愿者服务队 23 个，累计投入抗疫资金 1900 余万元，车辆 301 台，建设街级康复驿站一处，协助管理区级隔离点三处，为夺取疫情防控阶段性重大成果作出了较大贡献。2021 年，新冠疫苗接种第一针和第二针完成 100%，核酸检测采样完成 100%。全街共 7 个村（社区）实现“双无”，共有 7 个单位和 3 位同志分别荣获省市区级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光荣称号。</p>
2	经济运行恢复增长	财政收入年挑战目标 6800 万元	<p>2021 年 1-10 月，我街财政收入 5842 万元，占预期目标 85.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总值完成 46645.66 万元，占预期目标 79.7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7041 万元，占预期目标 142%；商贸总额为 11248.6 万，占预期目标 88.6%；限上社会零售额为 6066.5 万，占预期</p>

			目标 83.4%；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31000 万，占预期目标 77.5%；新增市场主体 791 家，占预期目标 128.4%。
3	乡村振兴方 兴未艾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	<p>1. 着力打造全域美丽乡村，进一步完善炉房村和火焰村美丽乡村建设成果，促进休闲、民宿、文创等新业态蓬勃发展；持续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重点完成嵩阳大道、318 国道、永桐路沿线的花园村、高新村、老湾村等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计划，加快补齐宜居短板，明确责任，加强农村厕所日常管护，着力推进厕所革命。实施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计划，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p> <p>2. 村湾环境治理建管并举。分批次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农村垃圾分类处理及生活垃圾收集处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湖河长制，加快退渔还湖和劣五类湖泊治理工作。目前，瓦家寨、金鸡寨、庙汉湖已完成退渔还湖补偿、堆场占地补偿、清表、围埝、清淤工程，下一步进行岸坡整治、水草种植等治理工作。</p> <p>3. 补短板项目争分夺秒。2021 年，永安大街综合改造工程、天然气管道敷设延伸工程正紧锣密鼓。曹河村等六个沪渝高速道路沿线村湾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已启动。以“擦亮小城镇”百日综合整治工作为重点，在永</p>

			安集镇开展街容市貌、环境卫生、城镇秩序整治。
4	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脱贫不脱政策，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p>1. “两不愁三保障”基础全面夯实。针对疫情影响，组织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回头看”，重点关注染疫贫困户和受疫情直接影响的贫困户、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低保户、五保户等特殊群体生产生活情况。全面落实“双线控辍保学”责任制。用好大数据系统，完善信息比对、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及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全面落实教育补贴资助政策，实现区域内外各学段资助全覆盖。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人口基本医疗有保障的政策措施，满足贫困人口就近就便基本医疗卫生服务。</p> <p>2. 大力开展消费扶贫。鼓励支持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消费扶贫；根据省市区文件精神，街机关食堂按不低于年度农副产品采购总额的15%，通过“扶贫832平台”及中国社会扶贫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街机关组织采购扶贫产品近9万元，同时积极推动扶贫产品进市场、进商超、进学校、进社区、进食堂。</p>
5	生态治理真刀真枪	保护和建设好生态环境	严格落实湖河长制，全街13条河湖分别明确一名副处级领导担任河湖长，分年度制定湖泊治理达标方案。抽调城管、环卫工作人员组建秸秆禁烧工作专班，配备专用车辆，宣传、教育、巡查、执法相结合，有效地管控了焚烧秸秆陋习，空气质量

			得到改善。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疫情防控全力以赴	抗击疫情，坚决打赢新冠疫情阻击战	全街 66 名机关干部下沉村（社区）与 124 名村两委会干部并肩战斗疫情防控一线。共产党员、共青团员、人大代表、村（社区）积极分子组建志愿者服务队 23 个，累计投入抗疫资金 1900 余万元，车辆 301 台，建设街级康复驿站一处，协助管理区级隔离点三处，为夺取疫情防控阶段性重大成果作出了较大贡献。全街共 7 个村（社区）实现“双无”，街骨干企业武汉华燕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等 7 个单位、卫生院徐碧莲等 3 个同志分别荣获省市区级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光荣称号。
2	防汛抗灾团结顽强	确保洪北大堤永安防段成功抵御历史最高水位的袭击平安渡	2021 年 7 月 4 日到 9 月 8 日超长超强防汛抗洪斗争中，街党工委、办事处主要领导率 21 个农村党支

		汛。	部书记连续近 70 天驻扎在洪北大堤，严明防汛纪律、扎实战时作风、督实工作责任、强化防洪抢险措施，总计调度、指挥抗洪劳力近万人次，投入抗洪物资器材 180 余车次，确保了洪北大堤永安防段成功抵御历史最高水位的袭击平安渡汛。
3	经济运行恢复增长	财政收入年挑战目标 6350 万元	2021 年 1-10 月我街主要经济指标历经遭遇疫情重挫后现已重拾增长信心。财政收入 4907 万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6300 万元的 78%， 预计全年可完成 635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 7600 万元，占年目标任务 7600 万元的 100%，预计全年可完成 9000 万元；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53 万元，占年目标任务 3519 万元的 109.5%，预计全年可完成 4500 万元；工业投资 1600 万元，占年目标任务 2000 万元的 80%，预计全年可完成 2100 万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35 亿元，占目标 7.18 亿元的 46.7%，预计全年可完成 5.5 亿元；招

			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3.78 亿元,占年目标任务 4 亿元的 94.5%,预计全年可足额完成目标。
4	乡村振兴方兴未艾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	<p>4. 创新方式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鼓励、支持新型主体参与美丽乡村建设,通过“三结合”的方式,即景观设施建设与村湾改造相结合、政府投资与社会投资相结合、一二三产业有机融合的方式,在火焰村探索美丽乡村建设新模式。</p> <p>5. 村湾环境治理建管并举。村湾污水治理项目顺利实施,现已完成工程总量的 70%,其中 123 个污水处理终端已建成 101 个,预计 2021 年 1 月底可基本竣工;厕所革命取得新突破。全街新建公厕 39 所,按照“污水治到哪、私厕就改到哪,旱厕就拆到哪”的工作部署,现已拆除户外旱厕 210 座,农村居民不卫生如厕陋习正在发生变化;垃圾分类生态环保理念渐入人心。市场化运行模式,提高了垃圾分类工作的专业化水平,降低了居民的抵触情绪,垃圾分类处理的自觉性明显增强。同时,结合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街工委、办事处不失时机加强村湾环境保护的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p>

			<p>奖惩考核机制,督促提高保洁人员待遇,农村环境治理正步入常态化、精细化管理轨道。</p> <p>3. 补短板项目争分夺秒。市场改扩建工程已如期竣工,10月18日正式复市。新市场功能完备、设施齐全、秩序井然,极大地改善了市容市貌和购物环境,获得群众交口称赞;永安外垵防汛通道改扩建工程保质量促进度,抢在汛前完工,为防汛器材物资人员调度提供了便利条件,更为夺取2021防汛抗洪全面胜利争取了主动;世城、红城两村700亩旱改水项目当年立项当年开工当年交付使用,项目区农业生产能力大幅提升;环山道路的建设在生态集团的支持下正紧锣密鼓地组织实施;高新、竹林、柏木三个村共4100亩高标准农田项目于11月30日全区率先开工,水塘清淤、沟渠疏挖、道路铺设、泵房机站建改等工程已全面铺开;水毁道路、小农水修复、朴树一路建设工程等已基本完成前期工作,均拟于近期招标签约开工。</p>
5	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脱贫不脱政策,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p>1. “两不愁三保障”基础全面夯实。针对疫情影响,组织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回头看”,重点关注染疫贫困户和受疫情直接影响的贫困户、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低保户、五保户等特殊群体生产生活</p>

			<p>情况。全面落实“双线控辍保学”责任制。用好大数据系统,完善信息比对、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及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全面落实教育补贴资助政策,实现区域内各学段资助全覆盖。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人口基本医疗有保障的政策措施,满足贫困人口就近就便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落实“四类重点对象”危房动态监管机制,完成了171户(动态之前全部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鉴定工作。全街建栏立卡贫困户164户、401人全部脱贫销号。</p> <p>2. 大力开展消费扶贫。鼓励支持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消费扶贫;根据省市区文件精神,街机关食堂按不低于年度农副产品采购总额的15%,通过“扶贫832平台”及中国社会扶贫网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街机关组织采购扶贫产品近3万元,同时积极推动扶贫产品进市场、进商超、进学校、进社区、进食堂。</p>
6	生态治理真刀真枪	保护和建设好生态环境	<p>严格落实湖河长制,全街13条河湖分别明确一名副处级领导担任河湖长,分年度制定湖泊治理达标方案。瓦家赛湖劣五类整治工程于2021年5月21日着手实施,2021年8月5日正式开工。2021年2月、6月分别签订金鸡赛、庙汉湖</p>

			<p>退养协议,现已完成了施工土场的清理补偿工作,正积极推进实施治理工程。抽调城管、环卫工作人员组建秸秆禁烧工作专班,配备专用车辆,宣传、教育、巡查、执法相结合,有效地管控了焚烧秸秆陋习,空气质量得到改善。</p>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小学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小学的资助, 如各类捐赠、补贴等, 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0.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初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 如各类捐赠、补贴等, 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1.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本级）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蔡甸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决定》、《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蔡财〔2021〕8号）等文件精神，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认真开展了2021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428.32万元，支出242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6.74万元，项目支出11.58万元。2021年我街在区政府精心指导和领导下，不断推动我街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2428.32万元，支出242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16.74万元，项目支出11.58万元。2021年我街在区政府精心指导和领导下，不断推动我街工作高质量发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较好，全面完成绩效目标任务。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性分析：本部门所有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

效率性分析：本部门按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大力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各项工作任务均按质按量按时完成，较好的履行了部门职能。

有效性分析：通过本部门的努力工作，我街工作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以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根本遵循，坚决执行中央和省委对外工作部署，大力配合国家重大外交战略和外交行动，认真落实党中央交办的各项任务，着力加强全省各领域对外交流合作，取得明显进步，各项工作均成绩喜人，使有限的资金发挥了最大的效益。

可持续性分析：本部门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发展产业、繁荣事业上，严格审批流程，坚持财务开支一支笔，上述措施较好的保证了财务开支和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较好地保证了本部门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在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我处进行自评，街道强化群众身

边问题的整改，做到不推诿扯皮，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办法，抓好整改落实，以实际行动提升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我处经办的业务，群众满意度较高。对职工提出的问题、意见、建议以及对街办事处的满意程度，及时并积极地作出反应或答复，并将确实需要改善的环节、需要解决的问题、需